

关于宋元刻本

瞿凤起

(一)

考订宋刻本，於详求出版年、出版地及出版人外，还须依行款、刻工等为之佐证，前人各有专著，兹不赘。此外，於书口中缝之记“册”字及有数卷连计叶数者，并不多见，所得三种，分述如下：

铁琴铜剑楼旧藏《史记》一百三十卷，每半叶十四行，行二十四至二十七字，注小字三十四至三十九字，密行细字，类此者无多。原刻存百有二卷，钞补六卷，配蜀刻本二十二卷。古籍刊行社曾据以影行，但经缩印，书口中缝，不复存留。昔日商务印书馆影印之《百衲本史记》，行款同此刻者，凡七十五卷，其中每卷之叶数，合多卷统为排列，如卷一至四，共为三十六叶，卷五至六，共为三十三叶。馀卷亦多类此，不再列举，但亦偶有如卷四十三至四十八，各卷分列者。其统排之含意，实为决定分册，故书口中缝多“第某册”三字，如第一册为卷一至四，但非首尾全备。总之，书口中缝之列有计册数之书，实属罕见。

铁琴铜剑楼旧藏之残本（旧）《唐书》每半叶十四行，行二十五字，注小字三十至三十一字。昔日商务印书馆曾以之选入《百衲本二十四史》。原本志十一至十三，书口中缝“卷”字上有“第十四”三字，……传一百四十四上，有“第五十八”四字。其数字皆代表册次，与上述《史记》同。

《白氏六帖》三十卷，每半叶十三行，行二十六、七字，注小字三十至三十五字，书口中缝有帖册数字，卷一至卷四为帖册一，……卷二十五至卷三十为帖册六。书口中缝之有“册”字，以其类似前列者，故附於后。

册为历来古籍分装之计数单位，往往随个人之意志而定，并不一律，可多可少。观乎上列三书，付梓时预代作分装之计，书史上亦属创举，但仿之者无多。

(二)

蒙古本元乃蒙古国姓。宋宁宗开禧二年（1206），蒙古太祖立，其初未有年号，至度宋咸淳七年（1271），始建国曰元，而宋亡则在祥兴二年（1279）。故1206——1279这段时期中元朝统治地区所刻之书，统称之为蒙古本。例如铁琴铜剑楼旧藏之《孔氏祖广记》，卷末有“大蒙古国领中书省耶律楚材奏准皇帝圣旨，於南京特取袭封孔元措，令赴阙里奉祀，来时不能挈负《祖庭广记》印板，今谨增补校正重开，以广其传，壬寅年五月望日”。后有钱大昕题识，谓：“壬寅为元太宗六皇后称制之年，金亡已十载矣。蒙古未有年号，但以干支纪岁，在宋则为淳祐二年（1242）也。”但以其时宋尚未亡，而本书无明确记载，故有称之为宋刻者；又因其出版处在金统治的地区，故称为金刻本。实皆不确。